

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線上教學演練實施計畫

111 年 2 月 18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

壹、依據：

110年11月17日北市教資字第1103105483號函頒「臺北市中小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多元彈性教學指引」及「遠距教學線上演練實施計畫」。

111年2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17242B 號函頒「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」。

貳、實施條件與對象：

全校性線上教學後續得以每月實施1次或每學期實施3至4次為原則，以因應疫情升級停課之準備。

國中部：到校進行1次2節課之線上教學演練。

高中部一般班：在家進行1次1日之線上教學演練。

高中部體育班：到校進行1次1日之線上教學演練。

參、線上教學演練實施說明：

一、請教師開設酷課雲、Google Classroom 等教學平臺令學生加入，以利於線上教學時分派作業與進行線上評量。

二、召開各學科教學研究會，討論多元作業與評量方式。鼓勵各學科教師組織線上授課共備社群，定期辦理增能研習、分享線上教育相關資源。

三、實施說明：

1. 國中部：請依下列日期到校進行線上教學演練。由導師統計需借用 iPad 數量，派至少 5 位學生至圖書館登記借用，請於上課前後完成借還程序，以確保電量充足。請任課老師於上課時段至班級進行演練，實施方式以「宣導、培訓學生線上演練技能與提升線上學習效能」為原則，操作方法令任課老師彈性處理之，惟須確實演練線上直播或多元教學方式。請學生自備耳機，避免上課互相干擾。

國中班級實施時段：

班級	線上教學演練節次
701、702、801、802、901、902	1、2 節
703、704、803、804、903、904	3、4 節
705、706、805、806、905、906	5、6 節

2. 高中部一般班：請依下列日期進行線上教學演練。當天學生全日不到校。
3. 高中部體育班：請依下列日期到校進行演練，請任課老師於上課時段至班級進行演練，實施方式以「宣導、培訓學生線上演練技能與提升線上學習效能」為原則，操作方法令任課老師彈性處理之，惟須確實演練線上直播或多元教學方式。請學生自備耳機，避免上課互相干擾。
4. 若老師進行線上直播有借用 Surface 的需求，請至圖書館借用，以當天借還為原則。

肆、線上教學演練時程表：

線上教學演練日期	演練年級
3 月 9 日(星期三)	國七
3 月 10 日(星期四)	國八
3 月 11 日(星期五)	國九
3 月 16 日(星期三)	高中部
5 月 30 日(星期一)	高中部、國七
5 月 31 日(星期二)	國八
6 月 1 日(星期三)	國九

伍、本實施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